

# 中站区民政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年报有任何疑问，请与中站区民政局联系（电话：0391-2957006），办公地址：河南省焦作市中站区民政局（解放西路中站段 35 号院），邮编：454191。

（一）主动公开：本年度，我局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积极探索新形势下信息公开工作的途径和方法，以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为目标，紧紧围绕民政中心工作和群众关切，不断健全公开机制、拓展公开范围、提升公开质量，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效。

（二）依申请公开：2025 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在局机关内部继续实施首问责任制、服务承诺制和限时办结制。在编制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收费、行政确认、其他权利和内部重大事项等行政职责权力清单基础上，依法梳理执法依据，清理非行政审批许可，及时将保留实施的行政权力清单事项、依据、程序、条件、期限、服务承诺、办理结果在网上向社会公开。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依托“中站区政府门户网站”，可直接查询民政政策，进行业务咨询，实行在线服务，依托基层实行政务公开，对低保对象及保障金数量等在办事处政府政务公开栏定期公开和督促检查力度，确保群众关心关注的各类热点问题高效公开。

（五）监督保障：根据局领导班子变动情况，及时调整充实了以党组书记、局长为组长，党组成员、副局长为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区民政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安排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切实保证了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力量。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1、公开内容深度有待加强。部分领域信息公开还不够细致，政策解读形式较为单一，多以文字说明为主，缺乏图文并茂、案例分析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导致群众对政策的理解不够深入。

2、公开时效性有待提高。个别股室信息更新不够及时，存在信息发布滞后的现象，未能完全满足群众对信息及时性的需求。

3、队伍建设仍需加强。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能力参差不齐，部分人员对信息公开的范围、标准把握不够准确，影响了信息公开的质量和效率。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的规定，本年度我局未产生任何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同时，我局严格落实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全年未发生因信息公开导致的失泄密事件。